

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

发 布 令

公司全体同仁：

为贯彻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的方针，提高公司应对突发事件和险情的处置能力，提升公司应急管理水平，保证员工生命财产安全，保护生态环境和资源，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天津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天津市生态环境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修订了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新修订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公司应急管理工作纲领性文件，明确了公司应急机构及职责，建立了应急指挥系统及应急响应程序，是指导应急管理工作指南，各部门要认真贯彻和学习，确保公司应急管理工作得到有效落实。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现批准发布，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签署人：

年 月 日

修订摘要

一、上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以来变动情况

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2024年6月编写完成了上一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24年7月30进行了备案，备案号：120223-2021-182-L。

1.企业主要扩建情况

2025年6月，阳之光公司建设“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主要是新增1条涂布设备及1条烘道，年产素罐（未制罐）1245t。

相对上一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本次扩建因新增涂布、烘道相关生产设施，导致环境风险单元增加；同时，风险物质种类及用量增加。为适配上述风险单元调整、风险物质新增及生产规模扩大的实际情况，项目相应的应急救援物资已按最新风险防控需求完成更新与优化调整，其生产设施及生产规模均发生变化。

二、本次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主要修订内容

修订摘要一览表

序号	上期预案	本期修订或变动情况
1	上一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24年7月30进行了备案，备案号：120223-2021-182-L。	2025年6月，阳之光公司建设“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主要是新增1条涂布设备及1条烘道，年产素罐（未制罐）1245t，并新增原辅料种类及用量。
2	总则	主要修订了适用范围和预案衔接情况。
	公司基本情况	主要重新梳理了原辅材料用量及存储量，产品产量及工艺调整。
	环境风险评估结论	本次风险等级为涉气一般、涉水为一般，并完善了突发环境情况分析。
	应急组织机构	更新了应急组织机构人员及联系方式。

应急能力建设	主要是应急队伍和应急资源保障建设。
预警和信息报送	根据新的文件把预警和信息报送进行了仔细汇总。
应急响应和措施	根据风险评估情况，对每一个风险物质和风险源设置了针对性的应急措施。
附图附件	图件进行了重新整理，附件进行精减和补充。

目 录

1 总则	3
1.1 编制目的	3
1.2 适用范围	3
1.3 工作原则	3
1.4 事件分级及预案衔接	4
1.5 编制依据	5
2 企业基本情况	9
2.1 企业情况简介	9
3 环境风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估	10
4 组织机构及职责	12
4.1 应急组织机构组成	12
4.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的主要职责	13
4.3 应急处置队伍	15
4.4 政府主导应急处置后的指挥与协调	17
5 应急能力建设	18
5.1 应急处置队伍建设	18
5.2 应急资源保障建设	19
5.3 经费及其他保障	20
6 预警与信息报送	22
6.1 预警准备措施	22
6.2 预警	23

6.3 预警发布和解除	27
6.4 及时有效的报警方式	29
6.5 信息报告与处理	30
7 应急响应与措施	35
7.1 分级响应机制	35
7.2 现场应急措施	38
7.3 应急设施（设备）及应急物资的启用程序	42
7.4 抢险、处置及控制措施	42
7.5 应急监测	48
7.6 应急终止	50
8 后期处置	53
8.1 现场恢复	53
8.1.1 事件现场的保护措施	53
8.1.2 确定现场净化方式、方法	53
8.1.3 明确事件现场洗消工作的负责人和专业队伍	53
8.1.4 洗消后的二次污染的防治方案及处置措施	54
8.2 环境恢复	55
8.3 善后赔偿	55
8.3.1 善后处置	55
8.3.2 保险	55
9 应急培训与演练	57
9.1 应急培训	57

9.2 演练	58
9.2.1 应急演练的目的	58
9.2.2 应急演练范围与频次	58
9.2.3 应急演练的准备和实施	58
9.2.4 应急演练总结	59
10 奖惩	62
10.1 奖励	62
10.2 责任追究	62
11 预案的评审、发布和更新	63
11.1 预案的评审	63
11.2 预案的发布及更新	63
11.3 抄送的部门、企业	64
12 预案实施、生效的时间和更新要求	65
12.1 预案的制定与解释	65
12.2 实施及生效时间	65
12.3 预案修订	65
12.4 预案的备案	66
13 附图	67
14 附件	67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1) 为加强环境风险源的监控和防范,有效降低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同时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小环境污染。

(2) 建立健全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机制,加强环境风险管理,提高企业应对涉及公共危机的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能力,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保护环境,促进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3) 实现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与地方政府及其相关部门现场处置工作的顺利过渡和有效衔接。

1.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范围限于天津子牙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产业园南区台玻南路 18 号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整体范围内现有经营状况下所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预警、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包括厂区内各车间及配套的公用工程、环保设施、办公生活、储存、运输(厂区内)等区域。

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

1.3 工作原则

应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的前提下,坚持救人第一、环境优先、先期处置、防止危害扩大、快速响应、科学应对、应急工作与岗位职责相结合的原则,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开展突发环境事件

应急工作。

1.4 事件分级及预案衔接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等实际情况，将公司的突发环境事件细分为三级，即：一级事故（区域级）、二级事故（公司级）、三级事故（现场级）。

一级（区域级）：环境风险事件超出了公司用地界区，影响事故现场以外的周边区域。

二级（公司级）：环境风险事件限制在企业用地界区内，影响到相邻的生产单元。生产设施发生火灾（爆炸）次生危害或者泄漏事故、储存区的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泄漏量大于 200kg）以及消防废水影响范围控制在企业用地范围内的。

三级（现场级）：环境风险事件发生在厂区某个生产单元，影响仅限于事故单元区。生产设施发生火灾（爆炸）次生危害或者泄漏事故、储存区的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泄漏量小于 200kg）以及消防废水影响范围控制在车间范围内的。

公司发生现场级突发环境事件启动三级响应，发生公司级突发环境事件时启动二级响应，发生厂外突发环境事件时，启动一级应急响应。

本预案应急体系与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等其它专项应急预案相并列；本预案与《天津市静海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天津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相衔接。

当公司发生需要外界力量支持的突发环境事件时，应急总指挥

立即上报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本预案与上级应急预案衔接，并实施与上级的应急联动。

公司发生公司级、现场级突发环境事件分别启动二级、三级响应，根据公司预案体系及时做好本预案与生产安全事故预案的启动与衔接工作。

应急预案关系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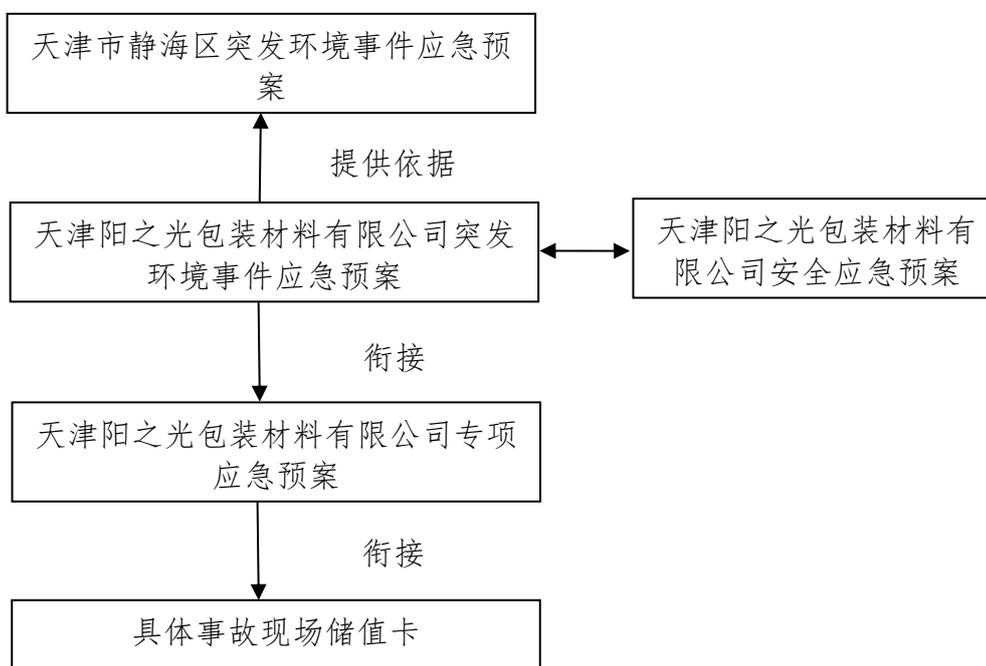


图1 本公司应急预案体系图

1.5 编制依据

1.5.1 法律法规、规章、指导性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第9号，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主席令第69号，2007年11月1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主席令[2015]第31号，2018年10月26日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版）；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
- (7) 《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 (8)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9)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方法》（部令第17号）；
- (10)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
- (11)《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号）；
- (1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4号；
- (13)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环境保护部公告2016年第74号）；
- (14)《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8]8号）；
- (15)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
- (16)《天津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19年3月1日起施行）；
- (17) 《天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20年9月25日天津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关于修改〈天

天津市供电用电条例》等七部地方性法规的决定》)；

(18) 《天津市水污染防治条例》(2020年9月25日天津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关于修改〈天津市供电用电条例〉等七部地方性法规的决定》第三次修正)；

(19)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9]17号)；

(20) 《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天津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的通知》(津政规[2021]1号)；

(21) 《市环保局关于做好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津环保应[2015]40号)；

(22) 《天津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津政发[2013]3号)；

(23) 《天津市环保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4) 《天津市静海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5.2 技术规范与标准

(1)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

(2)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3) 《事故状态下水体污染的预防和控制规范》(企业标准Q/SY08190-2019)；

(4) 《水体污染事故风险预防与控制措施运行管理要求》(QSY1310-2011)；

(5)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版)；

- (6)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7)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 (8)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21）；
- (9) 《关于印发<天津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工业园区版、企业版）的通知》（津环保监[2010]229号）。

1.5.3 其他文件

- (1) 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历次环境影响评价报告、验收报告及其批复；
- (2) 《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4.7.30 完成备案，备案编号 120223-2021-182-L）；
- (3) 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

2 企业基本情况

2.1 企业情况简介

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位于天津子牙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产业园南区台玻南路 18 号，占地面积 19998.7m²，建筑面积 13768.8m²。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表 2-1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	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2237643308270
法人代表（企业负责人）	胡晓阳
单位所在地	天津子牙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产业园南区台玻南路 18 号
中心经度	东经 116.994458°
中心纬度	北纬 38.889809°
所属行业类别	金属包装容器制造 C3333
建厂年份	2016 年
最新改扩建年月	2025 年 6 月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主要联系方式	13920358978
厂区面积	19998.7m ²
从业人数	70 人
生产班制	生产车间实行 2 班制，全年工作 251 天

厂区内主要建（构）筑物及建成投产情况见下表。

表 2-2 厂区主要工程内容一览表

类别	工程名称	扩建后全厂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涂布负压车间设置两间，负压车间 1#设有 2 条涂布线，负压车间 2#内设有 3 条涂布线；涂布、上光油使用同一套设备；各生产线前端涂布机均设置于负压间内，5 条烘道密闭负压设置；
		设置 UV 印刷线 4 条，UV 印刷与 UV 光油使用同一套设备，其中：各生产线前端印刷机均设置于负压间内，烘干采用 UV 固化；烘道入口及中间靠后位置均设置集气风机，以保持烘道呈负压；
辅助工程	办公区	依托现有办公区，用于行政办公、会议、接待、员工休息。

储运工程	运输	本项目原材料需外购，厂外运输采用铁路、汽车运输方式，由社会运力解决；厂内运输采用人力运输车。
	储存	外购马口铁卷材贮存在原料库，涂料、光油、油墨等物料均贮存在涂料间内，产品贮存在成品区。
公用工程	给水	由静海区市政给水管网供给，主要用于生产用水、职工生活用水及绿化用水。
	排水	厂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直接排入园区雨水管网。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后，与经化粪池静置沉淀生活污水一起通过厂区总排污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静海经济开发区南区天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理。
	供电	由园区供电网变电站提供。
	供暖制冷	办公区冬季供热、夏季制冷采用单体式空调，生产车间无需冬季供热，夏季制冷采用风扇。
环保工程	废气	①食堂餐饮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气口（DA002）排放； ②涂布及烘干废气、UV 印刷及 UV 固化废气经负压收集后，一起由引风机引至一套“三床蓄热 RTO”设备中处理，经一根 20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废水	厂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直接排入园区雨水管网。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后，与经化粪池静置沉淀生活污水一起通过厂区总排污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静海经济开发区南区天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理。
	噪声	新增生产设备，生产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装置，再通过厂房隔声等措施。
	固废	全厂危险废物废涂料、废油墨/光油、废渣、废溶剂、废包装桶、废油、含油沾染物、废活性炭、显影废液等，依托现有危废暂存间内暂存；全厂一般固废废包装物、金属边角料、废 PS 版，依托现有一般固废暂存间内暂存，废 PS 版由厂家进行回收利用，其余委托物资部门回收。

3 环境风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估

根据《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本公司同时涉及突发大气和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的企业，风险等级表示为“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有关详细内容参见风险评估报告，其主要内容如下：

（1）参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中的评估项目（企业生产工艺、环境风险防控措施、环评及批复落实情况、废水排放去向等）对本公司的生产工艺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进行评估。本公

司生产工艺不涉及表中所列危险工艺过程及国家规定的禁用工艺设备；本公司主要的突发环境事件类型包括火灾爆炸事故、泄漏事故及环保治理设施异常事故等，风险单元包括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现有防控措施包括应急沙袋等，可有效防止泄漏品流出厂外。

(2) 参考《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分析本公司涉及物质中的环境风险情况。

(3) 本企业环境风险等级为“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4) 本公司环境风险事故类型有：火灾/爆炸次生衍生事故、泄漏事故、环保治理设施异常事故等突发环境事件。公司对不同事故类型对应设置了风险防控和应急处置措施，并配备了相应的应急物资。

4 组织机构及职责

公司建立应急组织机构，负责紧急情况下人员和资源配置、应急反应小组人员调动、确定现场指挥人员、调查事故原因、批准预案的启动和终止、负责事故的上报及预案演练等。

4.1 应急组织机构组成

依据突发环境事件危害程度的级别分级设置应急救援组织机构，结合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实际需要，指挥系统设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下设应急总指挥、应急副总指挥、应急办公室。环境应急小组设有抢险救援组、应急监测组、后勤保障组、应急疏散组 3 个应急工作小组，由各部门及各生产车间相关人员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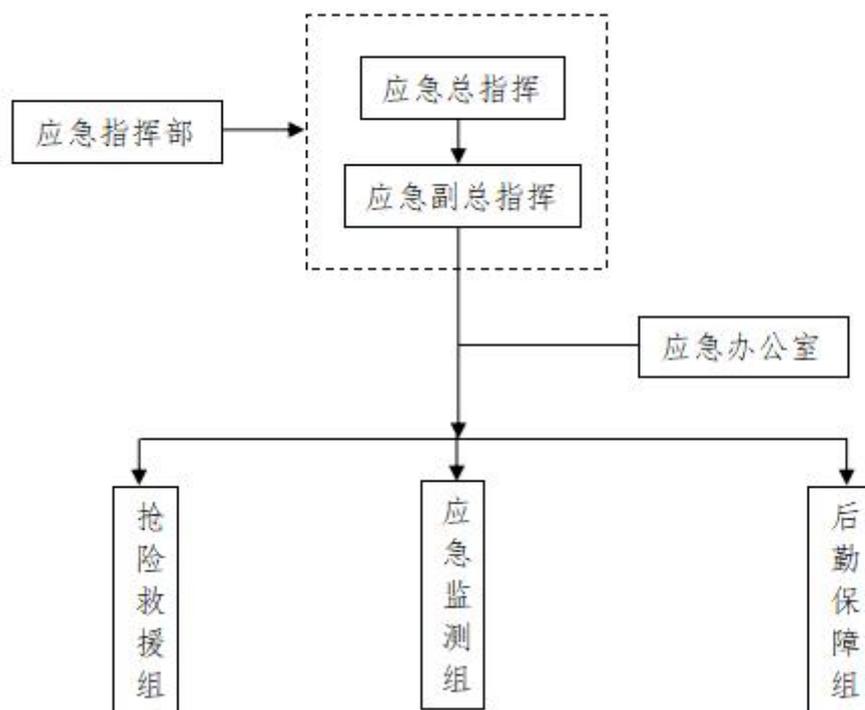


图 2 公司应急组织体系结构图

总指挥：总经理

副总指挥：厂长

应急救援办公室：主任，24小时联系电话：15620675828。

4.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的主要职责

应急指挥部的主要职责如下：

(1) 贯彻执行国家、天津市和上级主管部门关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的方针、政策及有关规定；

(2) 组织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交由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备案；

(3) 组建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队伍；

(4) 负责应急防范设施（备）以及应急处置物资的配备，特别是处理泄漏物料、消解和吸收污染物的物资储备；

(5) 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处置的各项准备工作，督促、协助内部各个相关部门及时消除有毒有害物质的跑、冒、滴、漏；

(6) 负责组织应急预案的更新和修订；

(7) 批准本预案的启动和终止；

(8) 确定现场指挥人员；

(9) 协调事件现场有关工作；

(10) 负责人员、资源配置和应急队伍的调动；

(11) 及时向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具体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增援请求，并向周边单位通报相关

情况；

(12) 接受天津市静海区的指令和调动，协助事件处理。配合政府部门对环境进行恢复、事件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13) 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的培训和应急预案的演习，负责对员工进行应急知识和基本防护方法的培训。

指挥机构中各成员的职责如下：

(1) 应急总指挥

全面指挥事故现场的应急救援工作。分析紧急状态和警告级别，批准启动和终止紧急反应预案，指挥厂区紧急反应行动，监督现场指挥和协调后勤支援，对外信息发布。

(2) 应急副总指挥

负责所有事故现场操作的指挥和协调，保证现场反应行动的执行，向企业应急总指挥汇报现场状况，寻求后勤支援。协调总指挥负责具体的指挥工作，当总指挥不在现场时，副总指挥行使总指挥职责。协调事故报警、情况通报等应急救援工作，必要时代表指挥部对外发布有关信息。

(3) 应急办公室

应急指挥部下设应急办公室，作为常设办事机构。应急办公室设在安环部，应急办公室主要职责如下：

1) 承办本公司应急管理专题会议和应急指挥部会议，督促落实公司各项应急管理决定和公司领导指示精神。

2) 组织编制、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相关附件。

3) 负责制定公司应急预案全年演练计划并监督计划的实施，负责制定专项应急预案演练计划、方案并组织实施。

4) 对突发环境事件报告进行分类、汇总、存档。

5) 负责日常应急管理工作，对应急工作的日常费用做出预算。

6) 事故状态下，日常接警、接受应急报告并进行判断，并通知现场主管领导对事故情况进行核实，跟踪事态发展，及时向应急总指挥汇报、请示并落实指令；协助应急指挥部组织协调应急小组参与应急处置工作。

7) 负责事故的调查、评估及救援情况的评估。

8) 负责公司应急救援专业队伍的建设。

9) 负责公司应急物资建设及保障。

10) 负责本单位应急预案的备案工作。

11) 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的培训和应急预案的演习，负责对员工进行应急知识和基本防护方法的培训。

4.3 应急处置队伍

公司应急处置队伍包括抢险救援组、应急监测组、后勤保障组。明确事件状态下各级人员和专业处置队伍的具体职责和任务，以便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在统一指挥下，快速、有序、高效地展开应急处置行动，以尽快处理事件，将事件的危害降到最低。

4.3.1 抢险救援组

组长：于会清

成员：葛丛刚。

主要职责：

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清除或控制污染物的泄漏、扩散，控制污染事态恶化；在专家的指导下清理现场遗留的污染物；恢复各种设施至正常使用状态。

具体工作内容：

1) 接到通知后，迅速集合队伍奔赴现场，根据事故情形正确佩戴个人防护用具，协助事故发生单位迅速切断事故源和排出现场的易燃易爆物质；

2) 迅速了解分析设备设施故障位置及状况，在专业人员指引下进入事故中心点；

3) 现场指导抢救人员，消除危险物品；

4) 有计划、有针对性地预测设备、管道泄漏部位，进行计划性检修，并进行封、围、堵等抢救措施的训练和实战演习。

4.3.2 后勤保障组

组长：许从喜

主要职责：

负责应急救援物资运输供应，确保通讯（供电）畅通，确保应急救援人员饮水、食宿等，以及领导小组安排的其他工作。

具体工作内容：

1) 在接到报警后，根据现场实际需要，调用应急物资、装备；

2) 负责抢险救援物质的运输；

3) 负责对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其处于

良好的备用状态。

4.3.3 应急监测组

组长：刘凤尧

主要职责：

配合环境监测站开展应急监测工作。

具体工作内容：

1) 配合环境监测站开展应急监测工作，将监测结果及时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

2) 负责灭火、抢险后事故现场的洗消去污、净化，泄漏物防化、防毒处理，为恢复生产做好准备。

3) 组织技术支持，在需要的情况下，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现场化学品相关情况提供技术支持。

4.4 政府主导应急处置后的指挥与协调

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影响到公司外，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应对能力不足时，及时向天津市静海区应急管理局、静海区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及外部有关单位求援。当由政府或生态环境局等有关部门介入或主导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时，公司内部应急组织机构成员不变，职责由负责应急处置转变为服从指挥，配合相关部门参与处置工作，配合责任人为公司内部应急总指挥胡晓阳。

5 应急能力建设

5.1 应急处置队伍建设

本企业设立了突发环境事件“指挥领导小组”，包括现场处置组、环境应急组、应急保障组等专业处置队伍。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由本企业应急“指挥领导小组”负责应急救援协调指挥工作，快速、有序、高效地开展应急处置行动，以尽快处理事故，将事故的危害降到最低，应急指挥部由总指挥与副总指挥构成，负责应急指挥工作，当总指挥与副总指挥都不在现在的情况下，由现场最高领导任总指挥，负责应急工作。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影响到厂外，且公司应对能力不足时，及时向所辖区人民政府、环保局及外部有关单位求援。当由政府或环保局等有关部门介入或主导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时，公司内部应急组织机构成员不变，职责由负责应急处置转变为服从指挥，配合相关部门参与处置工作。企业每年组织一次应急演练，不断加强应急队伍的业务培训和应急演练，提高装备水平；加强广大员工应急能力建设，提高应急队伍的素质。

一旦事件升级，由机关干部、各车间职能人员、生产骨干组成应急反应组织队伍，扩充到各个应急小组。

本公司应急队伍人员配置见下表。

表 5-1 现有应急救援队伍及人员

应急救援小组	应急职务	姓名	单位职务	联系电话
应急指挥中心	总指挥	胡晓阳	总经理	15620675828
	副总指挥	张秀峰	厂长	18766068715
应急救援办公室		张文清	主任	13920358978
抢险救援组	组长	于会清	开平车间厂长	15620052833

	组员	葛丛刚	操作工	13716015944
后勤保障组	组长	许从喜	操作工	13673552207
应急监测组	组长	刘凤尧	采购	13102229314
24 小时班电话： 15620675828				

5.2 应急资源保障建设

物资保障指应急救援装备物资、物资、药品等，这些物资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来配备；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消防设备、器材及人员防护装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执行配备必需品。

5.2.1 应急设备

(1) 应急个体防护器材：护眼镜、防护手套等。

(2) 应急物资：消防沙、应急沙袋、应急沙、应急沙箱、应急桶、铁锹、应急事故池等。

消防设备与消火栓，由安全管理部进行日常管理，定期进行检查，保证随时可以开启使用。

(4) 应急医疗器材：应急防护用品箱等。

5.2.2 应急物资

参考《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表》的相关内容，应急设施及物资等资源情况如下所示。

表 5-2 公司应急物资和装备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状态	存放位置	责任人及联系方式
1	灭火器	70	良好	车间，办公楼	刘凤尧 13102229314
2	消防栓	50	良好	车间、办公楼	
3	手套	若干	良好	办公楼	

4	安全帽	3	良好	车间
5	应急照明灯	25	良好	车间、办公楼
6	口罩	若干	良好	办公楼
7	消防沙	2t	良好	车间门口
8	监控	50	良好	车间，办公楼、厂区
9	吸附材料（吸油棉、吸油毡等）	10kg	良好	车间，办公楼、厂区

5.2.3 管理人

所有装备物资均设置到位并按要求定期进行更换。管理责任人：
刘凤尧 13102229314。

5.3 经费及其他保障

5.3.1 资金保障

(1) 要保证先期的物资和器材储备资金投入，预备必要的补偿资金。

(2) 要拟订抢险救灾过程的资金调配计划，保证抢险救灾时有足够的资金可供调配。

(3) 会同保险公司等部门做好后期有关资金理赔、补偿工作。

(4) 要储备和保证后期足够的职工安置费用。

5.3.2 紧急避难场所保障

(1) 指挥部要规划出可供受灾职工疏散的路线和不同级别的临时避难场所，并有明确的标志。

(2) 公司应建立健全避难场所的生活必备设施。

5.3.3 技术保障

(1) 建立并完善各部门、单位多种通信渠道，指挥部各成员要保障通信畅通，应急办公室并负责收集各种通信资料。

(2) 应急相关技术资料的建立与完善由应急总指挥牵头，应急办公室负责。聘请专家，建立企业应急处置专家库，加大应急技术的研发力度，不断改进应急技术装备，建立健全企业特大事件应急技术平台。

5.3.4 后勤保障

后勤保障组做好现场抢险救援人员的后勤生活服务；为外援人员和伤员家属提供接待服务；及时掌握和报告伤亡家属的情绪动态，积极做好稳定和动员工作。

6 预警与信息报送

6.1 预警准备措施

结合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针对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准备措施包括：

(1) 结合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的审批、备案、检查等基本制度。

(2) 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针对选址、设计、布局、建设、运行、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以及服役期满 / 关闭 / 搬迁的全过程，明确各阶段突发环境污染事件预防的措施及应急资源和能力评估。

(3) 开展环境危险源普查工作，掌握公司环境危险源的数量、种类及分布情况。实现不同类别环境危险源调查、登记及管理，并建立环境危险源数据信息库，内容应包括位置、规模、生产状况、贮运情况、三废排放数据，主要的事件易发环节，以及污染源本身的理化性质、毒性毒理、环境行为、环境标准、监测方法、周边环境及影响对象及危害性质、基本应急处置方法等，为环境污染事件日常防范、应急处理和决策提供基础信息。

(4) 在监管上下功夫，以排污许可证为核心，与总量控制、排污申报、环境监测、环境监察等有机结合，加强自身的监管和事件防范。

(5) 建立环境污染事件安全预警体系。

(6) 进一步加强环境监察的作用，及时排查各类污染事件隐患，

防止污染事件的发生。

(7) 加强公众应急知识的普及和教育，提高公众对环境污染事件的预防、应急能力。

6.2 预警

6.2.1 预警方案

本企业通过员工检查、值班人员巡查发现火灾、泄漏等事故征兆或事故进行预警。

(1) 现场人员预警

当现场人员发现火灾、泄漏等事故时，现场大声呼叫预警，按下火灾报警器，报告事故部门主管，然后到安全区域打电话上报现场指挥；如果事故影响较大，迅速跑出车间/仓库至安全地点打电话上报现场指挥进行预警。

(2) 值班人员预警

值班人员接到电话报警或监控摄像头发现的异常情况或火灾报警器发出的报警时，立即向现场指挥报告情况进行预警。

第一发现人首先将发生事故情况向部门负责人和应急指挥中心上报，应急指挥中心根据现场情况发出预警，预警的发布已哨声，电话，广播进行发布通知。

6.2.2 预警途径及分析研判、反馈

(1) 监控方法

建立公司、车间、班组三级负责的监控方法，坚持公司月检查、车间周检查、班组日检查，对关键设备设施、仪器仪表、紧急切断

装置的状态进行监控。

日常按巡检记录表、维修项目记录表、开停车记录和安全检查表、动态检查表等详细的监控检查清单，对主要工艺设备设施进行检查与定期维护。对于特种设备、设施、安全附件执行定期检验制度。

(2) 监控措施

公司风险源监控方式以技术监控为主，人工监控为辅。对已采用仪器、仪表等技术监控措施的，24小时监控运行参数；对不具备技术监控手段的危险源，进行三级人工负责监控，定期巡视、检查、确认，及时发现隐患。

为满足安全生产操作、防火监视、安全保卫的需要，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各主要生产车间均安装了视频监控系统，保证应急救援指挥部能第一时间接收到环境突发事件发生的讯号，做到及时发现，及时预防。并根据相关信息和应急能力等，结合企业自身实际进行分析研判。

(3) 监控信息的分析研判与反馈

应急办公室获得由现场当班人员上报的信息或巡视人员的上报信息，对照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各类事故情景，经初步判断后报告应急指挥部，预警信息由应急指挥部反馈给各岗位人员。

应急救援指挥部的判断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 a.造成异常的根本原因是什么？
- b.事态是否会扩大？如何控制事态发展？

c.对车间内工作人员和应急反应人员是否有影响？

d.是否需要其它车间停止生产？

e.是否需要申请外部援助？

f.是否需要进行员工疏散？

g.影响是否超出厂界，即是否需要外援，是否需要通知周边企业？

h.是否需要通报当地政府环境管理部门？当公司应急指挥部认为事故较大，有可能超出本公司处置能力时，总指挥要及时向政府部门报告。

6.2.3 预警条件及等级

6.2.3.1 预警条件

若收集到的有关信息证明突发环境事件即将发生、发生的可能性增大或已经发生，发现险情接警人应第一时间向应急办公室通报相关情况。应急办公室在搜集相关信息的基础上（包括接警人先行处置的结果），判断警情、确定预警级别，根据判断结果确定应急响应的等级，并提出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上报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决定。

6.2.3.2 预警等级

按照事故的可控性、后果的严重性、影响范围和紧急程度，本预案预警级别为三级预警：蓝色（轻度）预警，黄色（一般）预警、红色（较大）预警。

①红色预警：发生大量环境风险物质泄漏或风险防范措施失灵

导致的泄漏无法终止的泄漏，厂区出现火灾爆炸事故，火情较重，影响范围较大，可能对周围环境、人群健康造成严重影响的；事件超过企业事故应急救援能力，可能产生较大环境影响或者事故有扩大、发展趋势，或者事故影响到周边单位、居民区。

②黄色预警：发生大量环境风险物质泄漏，但事故影响范围在本企业范围内，事故在短时间内采取有效措施可以得到控制；厂区出现火灾爆炸事故，火情较轻，影响范围为本厂区的。

③蓝色预警：环境风险物质发生少量泄漏或其他隐患，事故影响范围在现场范围内，在短时间内采取有效措施可以得到控制。废气净化设备故障、违法排放事故，影响较小，通过停止污染单元即可得到控制。

6.2.3.3 预警的方法

厂内主要风险区域长期有现场工作人员并配有视频监控，若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可通过视频监控内容或现场人员反馈，通过对讲机、内部/外部电话等，进行事故的预警、通报。

红色预警：现场人员报告现场负责人，现场负责人核实情况后立即上报应急指挥中心，应急指挥中心依据现场情况决定是否通知相关机构协助应急救援。若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件严重，应当及时向天津静海经济开发区政府部门报告，由区领导决定是否启动《天津静海经济开发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黄色预警：现场人员或调度向应急办公室报告，由应急办公室负责上报事故情况，应急指挥中心宣布启动预案。

蓝色预警：现场人员立即报告部门现场负责人和值班调度，部门负责人或调度视现场情况组织现场处置，视情况上报应急办公室，应急办公室视情况协调相关部门进行现场处置，落实巡查、监控措施；如隐患未消除，应通知相关应急队伍、人员作好应急准备。遇非工作日时，通知值班调度和总值班人员，并及时报告应急总指挥和有关人员。

在确认进入预警状态之后，根据预警相应级别由应急指挥中心按照相关程序采取以下行动：

①立即启动相应事件的应急预案。

②按照环境污染事故发布预警的等级，向单位所有部门以及附近居民发布预警等级。

③根据预警级别准备转移、撤离或者疏散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并进行妥善安置。

④指挥各应急专业队伍进入应急状态，配合政府及监测站人员立即开展应急监测，随时掌握并报告事态进展情况。

⑤针对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有关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

⑥调集应急处置所需物资和设备，做好其他应急保障工作。

6.3 预警发布和解除

6.3.1 预警发布程序

(1) 应急预案启动后，指挥部成员未经批准不得外出，领导小组成员不在或者有特殊情况时，按职务高低递补。指挥部办公室进入

紧急状态，密切监视事件动态，保持与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联系，注意异常情况，提出分析意见，并随时报告事件情况变化。

(2) 在事件应急期，指挥部根据本地政府的要求，部署事件应急预案的实施工作，对事件应急活动中发生的争议采取紧急处理措施。同时随时接受事件防范工作主管部门和本地市政府对实施事件应急预案工作进行检查。

(3) 在事件紧急期，指挥部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向预警区的人员提出撤离的劝告；情况紧急时，应当有组织地进行疏散；根据事件发展情况，指挥部办公室发布事件通知，必要时组织疏散（疏散地点选择在空旷的地点，如：办公楼前空旷地带）。

(4) 指挥部组织、督促有关部门对生命线工程和次生灾害源采取紧急排查与防护，对重要危险源或物品实行关、停、并、转措施；保卫部必须派人维护现场治安。

(5) 指挥部负责组织督促、检查各部门抢险救灾的准备工作。

(6) 指挥部负责组织做好平息事件谣传或误传，确保社会秩序稳定。

(7) 指挥部负责督促有关部门对事件救灾物资的供给和对需救助对象的统计调查，确保无任何漏洞。

(8) 预警信息收集与确认。

(9) 预警报告制度。各单位发现事件异常、发现引发重大次生灾害隐患，要及时报告指挥部办公室。

(10) 接警确认制度。指挥部接到有关预警信息报告后，要及

时准确记录，立即组织确认。

(11) 报警通知制度。指挥部将信息确认结果及时向报告者反馈，并将确认信息及时报生态环境局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进行核实、处理。

(12) 在事件应急期，指挥部有权在公司紧急调用物资、设备、人员和占用场地，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阻拦；调用物资、设备或者占用场地的，事后应及时归还或者给予补偿。

(13) 在事件应急期，公司各行动组和车间必须准备必要的值班日记，以便记下行动中的紧急情况。

6.3.2 预警解除

根据事情发展动态和处置情况，由发布分级预警的机构决定并解除预警。

6.3.3 预警相应措施

进入预警状态后，本企业应当采取以下措施：

- (1) 立即启动相关应急预案。
- (2) 发布预警公告。
- (3) 对预警信息进行跟踪、汇总，并建立管理台账。
- (4) 汇总上报的预警响应技术文件。

6.4 及时有效的报警方式

(1) 发生突发环境应急事件时，对内采用报警装置、电话、广播等媒体形式报警。

有关要求：

①所有人员必须 24 小时开机；

②接到应急抢险命令后无条件迅速赶到集合地点。

(2) 发生突发环境应急事件时，对外部采用有线电话、手机进行通讯联络。具体联络方式见附件。

6.5 信息报告与处理

6.5.1 企业内部报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上级有关规定，结合本企业实际，制定公司内部报告程序如下，望有关部门和人员遵照执行。

(1) 24 小时值守电话。

公司内部 24 小时应急值班电话：15620675828

(2)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应及时向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报告情况，并说明所发生事件的时间、地点、事件类型，事件概况及现场情况，已经采取的措施等。

(3) 值班人员必须做好书面记录，并立即向总指挥报告。

(4) 总指挥依据所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按预案规定通过警报或广播向全体职工通报，并向应急抢险组等应急救援小组下达应急抢险命令。

(5) 各组负责人立即组织其成员赶赴事件现场，开始应急抢险工作。

内部报告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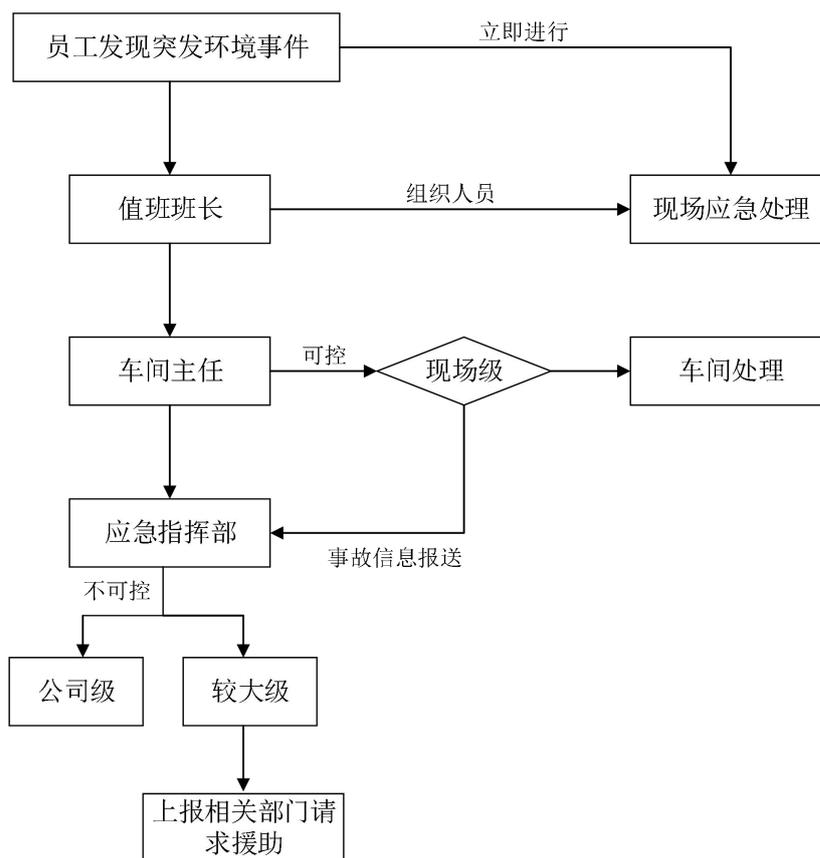


图3 内部报告流程图

6.5.2 信息分级上报

突发现场级（三级）环境事件发生后，现场负责人报告应急办公室，经初步判断后报告应急指挥部。突发公司级（二级）环境事件发生后，现场负责人报告应急办公室，经初步判断后报告应急指挥部。突发区域级（一级）环境事件发生后，在向公司应急指挥部报告后，由总指挥立即向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报告。

突发环境事件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初报从发现事件后立即上报；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随时上报；处理结果报告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紧急情况下可越级上报。

初报可用电话直接报告，主要包括：泄漏物质、泄漏时间、泄漏地点、泄漏量、人员受害情况、已经采取的措施、泄漏物质流

向、可能会影响的区域、转化方式趋向等初步情况。在电话报告后应及时补充传真、网络、邮寄、面呈等书面报告。

续报可通过网络或书面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采用书面报告，报告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出具有关危害与损失的证明文件等详细情况。

突发环境一级事件信息上报电话：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电话：022-28942397

6.5.3 报告内容

公司通报系统以应急指挥中心向外通报，依实际灾害状况做必要的通报，当灾害程度提升时，应根据发生灾害的物质，泄漏或火灾程度，风向等适当的通报。

(1) 公司内通报

公司内通报由应急指挥中心通知各应急小组人员进行紧急处理。

(2) 公司外通报

公司外通报主要是请求支援，当紧急事故发生时根据应急预案中列出的相关单位电话请求支援。

(3) 通报词

事故发生通报人依通报表联络各单位时，务必注意到通报以最短时间清楚地通知以争取时效，所以通报词即为联络时最为方便的参考，通报者可根据下面格式进行通报。

通报如下所述：

<1>通报者：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_____(姓名)报告

<2>灾害地点：天津子牙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产业园南区台玻南路 18 号，天津阳之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3>时间：于____日____点____分发生

<4>灾害种类：_____ (火灾，爆炸，泄漏事故)

<5>灾害程度：_____ (污染物的种类数量，已污染的范围)

<6>灾情：_____ (已造成或则可能造成的人员伤亡情况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潜在的危害程度，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向趋向，可能受影响区域)

<7>请求支援：请提供_____ (项目，数量)

<8>联络电话：15620675828

6.5.4 信息通报

有可能受影响区域的通报工作

(1) 通报可能受影响的全体职工：生产部、安全部及相关各部门。公司外部：周边企业等，企业外部较近企业联系方式见附件。

(2) 通报程序由应急救援指挥部向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报告后，根据事件发展情况，根据上级要求配合做好相关报告工作。

(3) 通报内容发生污染事件的企业名称、联系方式、发生泄漏物的基本特性、可能造成的危害，通报当前污染事件的状况，通知各方做好应急疏散准备，并强调撤离过程中注意事项，组织群众开展自救与互救。

(4) 通报方式：电话、广播等。

7 应急响应与措施

7.1 分级响应机制

7.1.1 响应分级

本报告中突发环境风险事故分为三级响应，分别为现场级响应（三级响应）、公司级响应（二级响应）、厂外级响应（一级响应）。

现场级响应：当发生现场级事故（只对单独风险源，且无人员伤亡事故）时，事故车间单独响应，自行根据实际情况启动应急预案；

公司级响应：发生公司级事故，未超出本企业应急处置能力时，启动公司级响应，立即启动相应应急预案。

厂外级响应：预判事故影响级别超出本企业应急处理能力时，应及时请求上一级应急指挥机构启动其应急预案，在上级应急指挥机构抵达现场指挥前，本企业按应急预案做好前期应急处置准备，上级指挥抵达后，移交指挥权，听从上级部门指挥。

突发环境事故实行三级应急响应。应急响应等级及内容如下：

表 7-1 本预案突发环境事件级别划分

级别 项目	现场级 (三级响应)	公司级 (二级响应)	厂外级 (一级响应)
预警等级	蓝色预警	黄色预警	红色预警
相应机构	单独风险源	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资源	风险源所属位置对应 应急资源可正常使用	所有资源	所有资源
现场指挥部	现场	应急指挥中心	政府部门、企业应急指 挥中心
波及范围	风险单元区域	周边风险源	全厂区及周边环境风 险受体
警报范围	事故所在车间	全厂	全厂及周边环境风险 受体

事故控制	风险单元可控制	厂可控制	需要外界支援
------	---------	------	--------

突发环境事件实行三级响应。应急响应等级及内容如下：

(1) 出现现场级响应的事故类型时，由事件发生部门负责人启动三级响应，事故发生区域主管负责现场指挥。三级预警不必拉响全厂警报。

(2) 出现公司级响应的事故类型时，厂区的应急救援人员应立即行动，由总指挥启动二级响应，副总指挥负责现场的指挥。全厂警报，全部无关人员撤离。

(3) 出现区域级响应的事故类型时，由总指挥负责启动一级响应，并负责全面的指挥与协调。全厂警报，全部无关人员撤离，并立即上报经开区应急指挥中心及经开区生态环境局，扩大应急响应，积极联系取得外部支援，地方政府到场后，移交指挥权，并积极配合地方政府实施应急处置。

本预案响应程序见下图应急响应程序图。

7.1.2 应急响应程序

当班值班负责人接到事故报警后，按照事件情况及分级条件作出判断，确定响应级别。如果事故不足以启动应急救援体系的最低响应级别，响应关闭。

确定应急响应级别以后，按所确定的响应级别启动应急程序：

当发生现场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时，启动三级响应程序；车间负责人启动应急处置措施，由车间主要负责人为现场负责人，立即通知事件现场人员撤离至安全地带，并组织专业人员采取措施，

控制事态，公司安环部派人到现场指导应急处置。

当发生公司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时，启动二级响应程序；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启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进行抢险抢修工作，控制事态，副总指挥为现场负责人。

当发生环境事件，污染超出公司厂区范围，影响到厂外环境，启动一级响应程序。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启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预案，采取应急措施，总指挥为现场负责人，并请求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及上级机关应急增援，上级机关救援工作组到达现场后，听从上级机关救援工作组的安排。

处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流程图见图 4。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同时启动安全应急预案等。当启动政府应急响应时，公司将根据上级的统一安排启动一级响应。并按下列程序和内容响应：

(1) 由总指挥启动本公司应急预案，公司应急指挥部、各个应急处置小组整装到位，按照各自职责展开处置工作，保持处置过程的联系，随时掌握事件的进展情况；

(2) 立即向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报告；

(3) 随时向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报告突发环境事件基本情况和应急救援的进展情况；

(4) 派出相关应急救援力量和专家赶赴现场参加、指导现场应急救援；

(5) 需要其他应急救援力量支援时，向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提出请求。

(6) 当天津市静海区或上一级政府部门介入后，听从上级机关救援工作组的安排，并做好配合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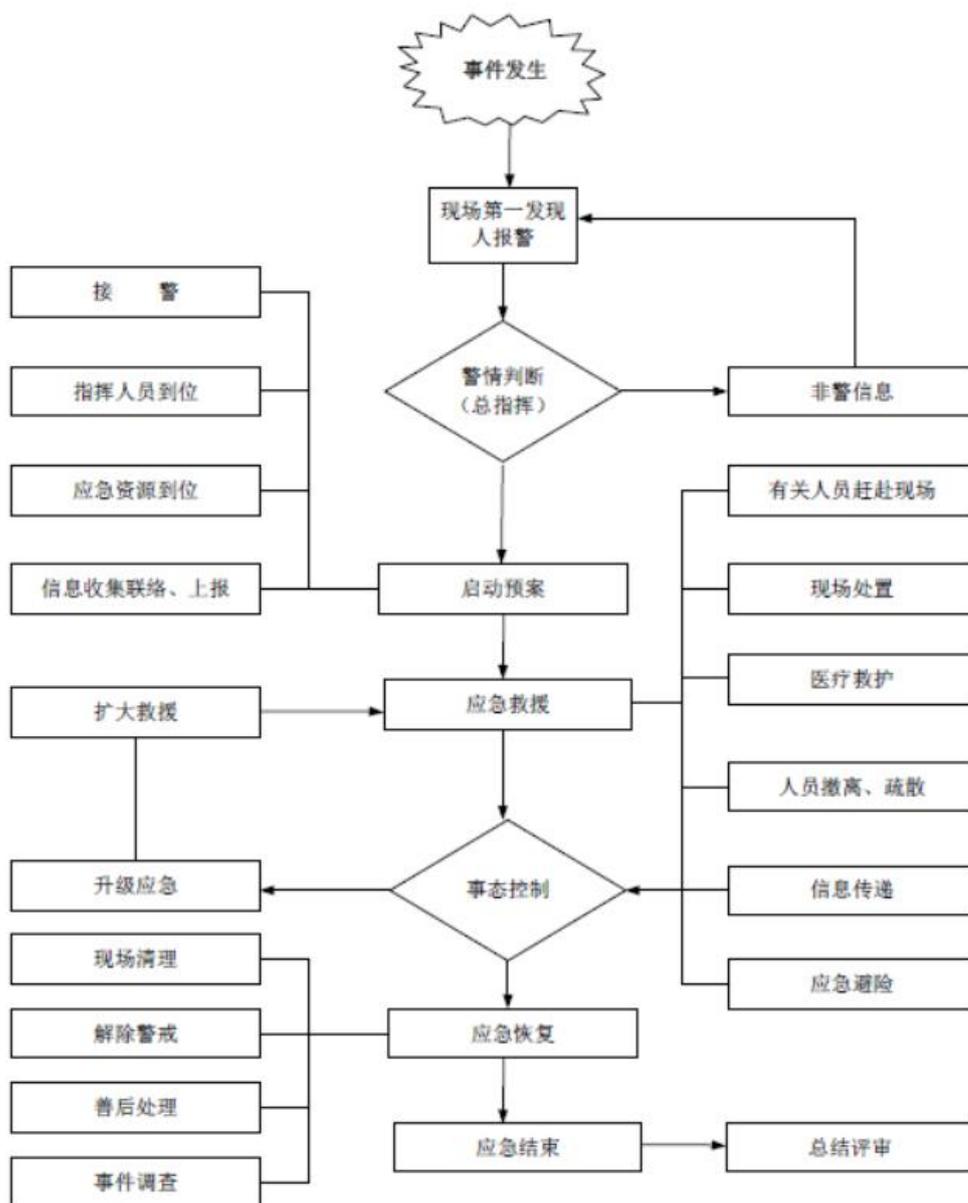


图 4 应急响应程序流程图

7.2 现场应急措施

7.2.1 突发泄漏污染环境事件应急措施

(1) 室内泄漏事故

若液体风险物质在原料区、生产车间或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发生

泄漏，则启动三级响应。由于原料区、生产车间及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地面都进行了硬化处理并备有吸附抹布等吸附物资，原料区、危废间设置了防泄漏托盘，发生泄漏可以对泄漏物料进行收集，因此物料泄漏可控制在室内。现场人员应佩戴手套使用应急吸附材料对泄漏的物料进行吸附和擦拭，然后使用铁锹将泄漏的物料及已破损的包装桶一并转移至新容器中重新收集起来。处理完后将沾有物料的吸附材料为危险废物处理。泄漏处理结束后，应急响应终止。

（2）室外泄漏事故

若风险物料在室外发生泄漏，则启动二级响应。抢险抢修组的人员应迅速将破损包装桶泄漏点朝上放置，防止其继续泄漏，并用消防沙袋形成临时围堰阻止泄漏物料进一步蔓延，同时用铁锹将泄漏物料转移至备用桶并使用吸附材料将对泄漏物料进行吸附，最后将泄漏的物料与吸附材料一并密封收集起来作为危废处理，泄漏处理结束后，应急响应终止。

若物料已少量泄漏进入雨水排口，应立即对雨水总排口进行封堵，并少量多次利用清水对雨水排口进行冲洗，用备用桶将冲洗废水收集起来作为危废处理。泄漏处理结束后，应急响应终止。

当泄漏物大量进入市政雨水管网时，总指挥启动一级响应，上报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当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应急力量到达后，指挥部移交指挥权，总指挥组织本企业应急人员与政府应急指挥对接，服从其应急指挥及安排；建议政府有条件下协调关闭下游雨水入河泵站，已经流入河道时，建议监测河道下游断面的

COD_{Cr} 等，评估污染。

善后处置：后续由总指挥负责，按政府要求进行相关污染损失评估、环境恢复及赔偿工作。

衔接：若泄漏后继发起火或人员伤害，立即衔接公司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按火灾次生环境事故应急处置预案进行环境应急。

7.2.2 突发火灾事故次生环境事件应急措施

厂区内天然气为可燃物，在厂区暂存、运输过程中遇到高温、明火后可能引发火灾事故。根据环境风险评估情景分析预测结果，假定现场火势较小、现场火势较大两种情景，对应的应急处置方案如下。

预警：烟感报警器报警、视频监控或人工巡视发现，启动蓝色预警或黄色预警；严重时红色预警

应急响应级别：初期火险现场负责人启动环境应急三级响应，蔓延火灾由总指挥启动二级响应，拨打 119 消防报警后由总指挥启动一级响应

应急处置流程：烟感报警器报警、视频监控或人工巡视发现初期火灾后，现场人员利用灭火器进行扑救，现场负责人启动环境应急三级响应，现场设监控人员，灭火结束后，收集废干粉、废泡沫等灭火废物，必要的做现场洗消；洗消完毕后三级响应结束。

善后处置：收集物及洗消废水用危废容器收纳妥当，贴危险废物标识，暂存危废间，后续按危险废物处置。

若火势蔓延，须动用消防栓进行火灾的先期处置时，现场负责

人立即报告应急指挥部，启动黄色预警，总指挥启动环境应急二级响应，各应急处置小组就位，信息联络组立即通知后勤保障组准备应急物资，通知现场处置组依据物料危害性质，穿戴个人防护用品；信息联络组通知应急疏散组做好公司非应急人员疏散，并通知周边友邻单位做疏散准备；现场处置组立即对雨水排口利用沙袋进行封堵。灭火结束后，必要的做现场洗消；洗消完毕后，二级响应结束。

善后处置：洗消废水用危废容器收纳妥当，贴危险废物标识，暂存危废间，后续按危险废物处置；现场处置组抽出雨水管网内控制的消防废水，进行水质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确定处理方案，收集后做危险废物或委托污水处理厂处理。

若火势进一步蔓延，总指挥决定拨打 119 报警求助时，红色预警，总指挥启动环境应急一级响应；信息联络组立即向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进行事故报告；通知友邻单位做好疏散准备；全体应急人员撤出火场及周边危险区域，应急疏散组做好迎接政府消防力量准备；政府消防及环境应急力量到达现场后，总指挥负责与政府应急体系对接，移交指挥权，介绍事故情况，带领本公司应急人员，服从其应急指挥及安排，协助应急；建议进行厂界外大气环境中非甲烷总烃等有害物质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建议进行周围人群的疏散；现场处置组协助进行监测采样，应急疏散组协助动员疏散。当消防救援需要，必须打开雨水排口时，建议监测外排消防废水中 COD、石油类等有害因子。持续排放消防废水时，根据外排消防废水的应急监测结果，建议政府应急指挥部协调告知下游污水处理厂。

火灾结束，大气污染物扩散后达到环境质量标准、消防废水停止外排后，一级响应结束。

善后处置：后续由总指挥负责，按政府要求进行相关污染损失评估、环境恢复及赔偿工作。

7.3 应急设施（设备）及应急物资的启用程序

本着方便、迅速、就近、高效的原则，应急设施（设备）及应急物资的启用程序如下：

（1）应急物资启用时必须由总指挥签发应急物资调用令，物资负责人持调用令后立即通知各应急物资管理人员及运输人员。

负责运输的人员接到命令后立即赶赴指定地点等候装运。各应急物资库房管理人员接到通知后立即清点所需物资并做好装运准备。物资出库办理相应手续，紧急情况下可以后补相关手续。

（2）特别是处理泄漏物、消解和吸收污染物的化学品物资，环境风险源重点单位根据就近原则，备足、备齐，定置明确，能保证现场应急处理（置）人员在第一时间内启用。

（3）其他应急设施（设备）由各救援专业组储备，如医疗救护仪器、药品、个人防护装备器材、消防设施、堵漏器材等，并明确调用单位的联系方式，以便应急领导指挥部随时启用。

（5）建立应急物资储备、更新、轮换的储备机制。

7.4 抢险、处置及控制措施

7.4.1 应急抢险、处置队伍的调度

由应急指挥部统一调度，对事件现场的危险情况进行充分的估

计，以严谨的态度和科学的方法来对待。负责事件发生后现场救援组织、调度人员，对外报警、联络，事件善后处理。向公司领导汇报情况。

当确认突发事件即将或已经发生时，接警部门应立即向应急指挥部报告灾情，启动相关应急预案。指挥应急组先期开展救助行动，组织群众开展自救、互救。

较大突发事件发生时，由本系统调动应急队伍进行处置。按照专业队伍为主体、群众性队伍为辅助的原则，由应急指挥部统一协调调动应急抢险救援队伍。

参与突发事件处置的各相关部门应立即调动有关人员和处理队伍赶赴现场，有关组织或抢险队伍应服从调动。在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按照专项预案分工和事件处理规程要求，相互配合，密切协作，共同开展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

相关单位和职能部门及时主动与事件处理的相关部门提供有关物资，为实施应急处置和开展救援工作提供便利条件。

应急指挥部应及时做好现场控制、紧急处置、治安维护、人员疏散、保障安置等工作，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并及时掌握事态进展，随时向总指挥报告情况。

应随时跟踪、预测事态进展、发现事态扩大，可能超出自身控制能力时立即报告应急指挥部调配其他应急资源，并及时向事件可能影响到的地区及相关部门通报有关情况。特别紧急时向公司周边区域发出预警。

7.4.2 抢险、处置人员的防护、监护措施

救援人员根据危险化学品的特性，采取适当的安全防护措施，如：

(1)危化品泄漏事件处置必须挑选业务技术熟练并有较丰富实践经验的人员，组成精干的处置组(进入处置现场人员每组不得少于两人)。

(2)安排专人对防护装备的安全性能进行仔细检查，认真检查正压呼吸器的压力等参数，详细记录每位进入、撤出泄漏现场的人员姓名和时间。

(3)时刻关注事件现场险情变化，发生危险立即撤离现场还应准备特效急救药物，有医护人员待命。对中毒的人员应从上风方向抢救或引导撤出。

(5)应针对泄漏物质的理化性质，穿(佩)戴不同的防护装备。

(6)呼吸系统防护：当处置过程中存在有毒气体，应佩戴防毒面具。空气中污染物浓度较高时，应佩戴正压式空气呼吸器。

(7)眼睛防护：眼睛对有毒有害气体特别敏感，当呼吸系统防护未对眼睛进行防护时，应佩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8)身体防护：当有毒气体或液体可通过皮肤吸收中毒时，应穿全密闭式防护服：在可能接触腐蚀品时，应穿耐酸碱工作服。

(9)手部防护：在没有使用全密闭防护服时，应戴耐酸碱手套。

7.4.3 抢险、处置方式、方法

(1)抢险、救援人员必须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救护。

(2) 抢险、救援人员必须有两人以上方能进入事件现场进行救援，佩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护服。

(3) 抢险、救援人员必须听从指挥，了解中毒物质及现场情况，防护器具佩戴齐全。由安全部进行事件现场工作人员的监护，现场指挥随时掌握事件现场的工作情况，便于抢险救援人员遇紧急情况及时撤离事件现场。

(4) 迅速将伤员抬离现场，搬运方法要正确。

①根据伤员的伤情，选择合适的搬运方法和工具，注意保护受伤部位。

②呼吸已停止或呼吸微弱以及胸部、背部骨折的伤员，禁止背运，应使用担架或双人抬送。

③搬运时动作要轻，不可强拉，运送要迅速及时，争取时间。

④严重出血的伤员，应采取临时止血包扎措施。

⑤救护在高处作业的人员，应采取防止坠落、摔伤的措施。

7.4.4 现场实时监测及异常情况下抢险人员的撤离条件、方法

现场指挥对事件现场实时监测，可根据突发环境污染物的扩散和事件发生地的水文、气象和地域特点、污染物质的监测结果，及当时突发环境事件紧急情况，综合分析突发环境事件污染变化趋势，预测突发事件的发展情况及异常情况抢险人员生命安全等因素，确定抢险人员是否需撤离。现场监测人员和抢险人员在现场出现有毒有害物质大量泄漏所配置的防护用品不能满足救护要求，可能危及人员时，由现场指挥负责人下达撤退命令，发出撤退信号，现场人

员要迅速撤离至安全地带，避免不必要的损失或伤亡。

现场监测人员和抢险人员在得到现场指挥负责人下达的命令后，应立即紧急撤离，在异常情况下，可以先行撤离，到安全地带立即向现场指挥部汇报情况，并填写抢险人员的撤离前后报告表。

在事件现场有异常变化情况下，监护人员应提前佩带好正压式呼吸器，穿戴好防护服立即进入事件现场通知抢险人员撤离现场，并做好抢险人员撤离后，事件现场的安全隔离工作。

7.4.5 控制事件扩大的措施

尽可能切断泄漏源，合理通风，加速扩散。溶解产生的大量废水进入围堰。事件设备要妥善处理，修复、检验后再用。在服从事件抢险的前提下，由应急指挥部决定部分停产或全部停产，防止其它意外事件的发生，并确保将损失降到最小。

7.4.6 事件可能扩大后的应急措施

若事件危险升级、影响范围扩大以致难以控制；或者产生连锁反应，超出本单位范围并影响到周边区域；事件危害严重，对生命和财产构成极端威胁，则可能需要大范围撤离，应立即请求上级部门和专业队伍进行支援。

(1) 常见可能扩大的事件应急措施有：

①危险化学品大量泄漏快速扩散在安全的前提下，应紧急停运发生事件的主要设施，并立即确认泄漏部位。现场救援人员应按照要求穿戴防护服，并携带抢险器材及防护设施，迅速展开救援工作，尽量控制泄漏源，并采取处置措施以保护现场人员和建筑设施，保

证周边区域的安全。

②火灾、爆炸事件引发的污染事件危化品易发生火灾、爆炸引发污染事件。一旦发生事件并造成消防废水泄漏，应立即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产生的大量消防废水。

(2) 事件可能扩大后的通用应急措施

①立即同环保部门和专业救援队伍取得联系，请求支援；扩大警戒范围，和周边村庄联系，加强防范措施，一旦事件扩大应进行紧急疏散。

②扩大事件警戒范围，并树立警戒标志，设立警戒岗，应急疏散组在警戒线处进行巡逻，如有必要加派人手，确保事件区域内没有人员逗留。

③对可能受到影响的河流实施保护措施，及时进行水质监测，根据水体监测情况，及时使用吸附、消减、拦截措施，尽量避免事件污染影响到水体。

④在事件范围可能扩大，事件有蔓延趋势时，应将事件区域周边的危险物进行转移。

⑤在事件扩大、影响非常恶劣的特殊情况下，可以采用社会救援。

7.4.7 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和控制

(1) 加强平时对生产现场严格检查、监督的要求，严格执行排放标准，不得违规，发现超标排放和不符合规定的运行立即监督纠正，规范操作，及时发现事件隐患并得到处理。

(2) 若有突发环境事件发生（设备、管道破裂等事件）时，要根据本预案，由应急指挥部统一指挥，进行现场抢修。各组成员关注系统变化，及时采取应对措施。

(3) 不论发生何种污染事件，事件单位必须立即报告调度室（不超过 10 分钟），相关部门以实事求是的态度查找原因，分清责任，及时采取处置措施。建立健全事件报表，事件分析调查处理记录档案，做好各项原始记录和统计工作。

(4) 环境监测工作成为污染防治的重中之重。加强对污染源分析工作的培训及完善。根据监测数据及时提供对污染源的控制措施。

(5) 所有环保设施不得随意停运，减负荷运行，不得造成超标运行，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根据总指挥的指令，在抢修、处置实施的过程中，系统继续超标排放，应立即减负荷直至停车处理。

7.5 应急监测

1、一般原则

企业发生突发环境事故，企业为责任主体应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21）的要求开展应急监测。采样点布设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地及其附近区域，兼顾人群和生活环境，监测点位布设主要以掌握污染发生地状况、反应事故发生区域环境的污染程度和范围，对被突发环境事件污染的大气设置对照点、控制点。

2、监测布点原则

大气监测：以大气污染事故地点为中心，在下风向按一定的间

隔扇形或圆形布点 3~5 个，并根据污染物污的特性在不同高度采样，同时在事故点的上风向适当位置设 1~2 个对照点；在可能受污染影响的居民住宅区或人群活动区等敏感点必须设置采样点，采样过程中应注意风向变化，及时调整采样点位置。

水体监测：发生火灾爆炸时，采集消防废水水样进行监测。采样点布设在厂区雨污水排放口。

3、监测单位

(1) 委托有资质的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开展环境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确定安全范围，随时与地方生态环境部门进行交流，第一时间采取措施。

(2) 外部监测在发生事故波及外单位时，经过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指挥部批准及协调后由有资质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开展应急监测，同时依托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开展持续应急监测，使公司环境监测得到保障。

4、应急监测

应急监测人员进入现场时应穿戴个人防护用品和有效的呼吸防护装置。

对于大气应急监测，可能涉及的监测因子包括颗粒物、CO 等。根据可能释放的物质确定应急监测因子，布点由现场情况而定。

对于水环境应急监测，可能涉及的监测因子包括 pH、COD、石油类等，根据可能释放的物质确定应急监测因子。

表 7-2 典型事故应急监测设置情况

事故类型	环境要素	应急监测因子	点位	监测频次
------	------	--------	----	------

天然气、机油等泄漏遇明火引起的火灾爆炸产生的次生危害	大气	CO、燃烧爆炸可能产生的有毒物质	厂界处、下风向处	初始加密,随着污染物浓度的下降逐渐降低频次
	地表水	pH、COD _{Cr} 、石油类等	被围堵的消防废水、厂区雨水排放口、污水排放口	——

7.6 应急终止

当现场应急救援处置完成后,由应急救援各专业组及有关部门对事件现场进行详细检查并有效确认,现场级、公司级经总指挥批准宣布应急结束。区域级由当地环保部门检查确认后,宣布应急终止。

7.6.1 应急终止的条件

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污染源被有效控制;污染物处置成无危害状态;伤员被及时救护并送医院救治;人员撤离危险区;装置恢复稳定状态;敏感保护点不会受到危害,应急指挥部可宣布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终止。

7.6.2 应急终止的程序

(1)现场应急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单位向现场救援指挥部提出申请;

(2)经过专家讨论,取得一致意见,经应急救援指挥部批准;

(3)应急救援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4)应急状态终止后,各专业应急小组应根据环境应急指挥部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评价工作,直至其他补

救措施无需继续进行为止。

7.6.3 应急解除通知

应急救援指挥部在应急行动终止后及时通知本单位相关部门事件危险已解除。由治安保卫组通知周边社区及相关人员事件危险已解除。

7.6.4 事件情况上报事项及向事件调查小组移交的事项

主要内容：环境污染事件的类型、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质、人员受害情况、事件潜在的危害程度、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有关损失等情况。

根据事件的处置过程、事件上报内容涉及的记录、资料等进行妥善保存，向事件调查组进行移交，协助事件的调查工作。

7.6.5 事件损失调查和责任认定

事件损失调查必须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全面的开展调查工作。

(1) 在进行现场应急的同时，事件调查组应当抓紧进行现场调查取证工作，全面收集有关事件发生的原因、危害及损失等方面的证据和资料，必要时要组织有关部门和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技术鉴定，对于涉及刑事犯罪的，应当请求公安司法部门介入和参与调查取证工作。

(2) 现场应急处理工作告一段落后，由事件调查组根据调查取

证情况，依据相关制度，拟定追究事件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员责任的意见，报应急指挥部审批，对于触犯刑律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7.6.6 应急处置工作总结报告

应急指挥部负责组织编制环境应急总结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 (1) 环境事件等级；
- (2) 环境应急总任务及部分任务完成情况；
- (3) 是否符合保护公众、保护环境的总要求；
- (4) 采取的重要防护措施与方法是否得当；
- (5) 出动环境应急队伍的规模、仪器装备的使用、响应程度是否与任务相适应；
- (6) 信息的采集、汇总、上报是否正确、及时；
- (7) 好的做法、措施或存在的问题、漏洞；
- (8) 需要得出的其他结论等。

事件总结应于应急终止后 15 天内完成，并及时上报环保部门。

8 后期处置

8.1 现场恢复

8.1.1 事件现场的保护措施

事件抢险过程中，在不影响抢险的情况下，事件现场的各种设施（包括已损失或未损失的）能不移位的就不移位，必要时采取遮拦或遮盖措施，最好是拍照或摄像保存，特殊情况需移位时要做出标记，并画出草图。抢险过后，要由相关专业组（必要时由外援专业人员配合）采取保护措施，为事件的调查提供依据。安排专门的人员值班，未经许可，任何人不得进入事件现场。严格控制车辆的进入，做好相应的记录。现场处理要有手续，须经指挥部的批准。各种记录要清楚、准确。

8.1.2 确定现场净化方式、方法

8.1.2.1 净化

(1) 少量残留液体，用干砂土、煤灰、消防沙等吸附，收集后做技术处理；在污染地面上洒上中和或洗涤剂浸洗，然后用大量直流水清扫现场，特别是低洼、沟渠等处，确保不留残液。

(2) 现场环境检测合格后，清点人员、车辆及器材。

(3) 撤除警戒，做好移交，安全撤离。

8.1.2 明确事件现场洗消工作的负责人和专业队伍

较大事件发生后，事件现场洗消工作一定要由专业消防人员进行，其负责人要有专业资质，洗消队伍必须装备齐全。

(1) 洗消队伍主要聘请专业洗消队伍。

(2) 对受污染人员（包括轻度中毒的人员、重度中毒人员在送往医院治疗之前、现场医务人员、群众自救人员、消防及其他抢险人员）进行清洗消毒；对抢救设备及其他染毒器具进行消毒；针对泄漏物的特性选用针对性药剂。对进入事件区的救援队员要加强个人防护，佩戴正压呼吸器、穿着全封闭式防化服，逐一进行登记。严格执行救援方案，避免产生次生灾害。

8.1.3 洗消后的二次污染的防治方案及处置措施

环境事件现场洗消后，要防止二次污染，制定二次污染防治对策与措施，确保无二次污染事件发生，并确认污染事件处理彻底，不会有二次污染事件发生的现象。

水体处理：对受污染的设备、物质、器材和地面进行清洗后的废水和现场的危险化学品进行收集，收集后按性质进行选择处理办法。

固体废物的处理：将污染物的土壤和固废共同收集到容器中，按性质选择处理方法，公司内不能处理的统一交给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对于在洗消过程中产生的污水可选择用沙子、吸附材料、中和材料等进行围堵，之后用泵将泄漏物、洗消污水抽入容器内，妥善处理产生的洗消污水。

①关闭事件单位的雨水阀，避免污染物流入雨水管网进入外环境。

②将可能污染的废水全部控制在厂区内，避免进一步扩大污染

范围。

③充分备好处理泄漏物、消解和吸收污染物的化学品物资如砂土等。

8.2 环境恢复

应急终止后，总指挥组织相关人员到现场勘查，对事故地的现场及周围的水源、生态环境等进行检查，组织专家对受影响的生态环境提出恢复措施和方案恢复周边生态环境，加强生态环境治理措施，确保在一定期限内恢复环境平衡。

8.3 善后赔偿

8.3.1 善后处置

(1) 在突发环境事件中致病、致残、死亡的人员，给予相应的补助和抚恤。

(2) 对提供安置场所、应急物资的所有人给予适当补偿。

(3) 指挥部应积极组织进行突发环境事件现场清理工作，使事发现场恢复到相对稳定、安全的基本状态，防止发生二次污染事件。

(4) 指挥部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受灾群众的正常生活。

8.3.2 保险

环境污染事件发生后，通知保险机构在第一时间对事件造成的损失进行评估、审核和确认，根据保险条例进行理赔。

(1) 财务部、人事部在应急终止后，联系保险公司进行理赔。

(2) 安全部、人事部在事件调查结束后，联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进行工伤保险理赔。

(3) 应急救援结束后，总指挥应确定公司代表、人事部、工会等职能部门人员组成伤害理赔小组，负责理赔工作。

9 应急培训与演练

9.1 应急培训

(1) 企业员工每年至少参加 1 次应急处置基本知识培训且总培训时间不少 2 小时，培训内容包括不同岗位可能发生事故的应急处置步骤；发生事故时的报告方式；不同级别相应的应急动作；安全撤离的方式和集合地点等。企业除常规定期培训外还应该关注新员工的入职培训，做的应急处置基本知识培训全面覆盖。

(2) 设立台帐表格，进行完善的记录存档，每次应急培训要做好记录。

(3) 记录内容包括：培训的时间、地点、参加培训人员、培训方式、培训内容等。

表 9-1 培训记录表

培训目的：					培训日期：				
培训教师：					培训地点：				
考试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考试 <input type="checkbox"/> 口试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提问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操作									
培训参加人员签到记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岗位	签到	成绩	序号	姓名	单位/岗位	签到	成绩
组织实施部门及负责人：									
备注：									

9.2 演练

9.2.1 应急演练的目的

演练的目的是评估应急预案的各部分或整体是否能有效的付诸行动，验证应急预案应急可能出现的各种环境污染事故的适应性，找出应急准备工作中需要改善的地方，确保建立和保持可靠的通信渠道及应急人员的协同性，确保所有应急组织都熟悉并能够履行他们的职责，找出需要改善的潜在问题，提高整体应急反应能力。

9.2.2 应急演练范围与频次

应急演练实施阶段是指从宣布初始事件到演练结束的整个过程。演练过程中参演应急组织和人员尽可能按照实际紧急事件发生时响应要求进行演示，由参演组织和人员根据自己关于最佳解决办法的理解，对事故作出响应行动。除定期进行全面的演练和训练外，还要针对通讯、医疗、泄漏控制、监测、净化和清洁以及人员疏散等关键要素进行演练。

我单位根据自身特点，每年组织至少一次应急预案演练。

9.2.3 应急演练的准备和实施

①编制演练方案。预案演练由应急指挥中心负责组织，并确定演练目的、原则、规模、参演的部门；确定演练的性质和方法，选定演练事件与地点，规定演练的时间尺度和公众参与程度；确定实施计划、设计事故情景与处置方案。其中特别要注意的是，演练情景尽可能真实，并考虑应急设备故障问题，以检测备用系统。

②制定演练现场规则。演练现场规则是指确保演练安全而制定

的对有关演练和演练控制、参与人员职责、实际紧急事件、法规符合性等事项的规定或要求。

③培训评估人员。应急指挥中心确定评估人员数量和应具备的专业技能，指定评估人员，分配各自所负责评估的应急组织和演练目标。

④预案演练实施。利用应急处置涉及的设备和物资，针对事先设置的突发事件情景及其后续的发展情景，通过实际决策、行动和操作，完成真实应急响应的过程，从而检验和提高相关人员的临场组织指挥、队伍调动、应急处置技能和后勤保障等应急能力。

9.2.4 应急演练总结

演练结束后，要进行总结和评估，以检验是否达到演练目标、应急准备水平是否需要改进。应急指挥中心在演练结束期限内，根据在演练过程中收集和整理资料，编写演练报告。演练总结报告的内容包括：演练目的、时间和地点、参演单位和人员、演练方案概要、发现的问题与原因、经验和教训，以及改进有关工作的建议等。

在演练结束后应将演练计划、演练方案、演练总结报告等资料归档保存。

对于由上级有关部门布置或参与组织的演练，或者法律、法规、规章要求备案的演练，将相应资料报有关部门备案。

9.2.5 修订版应急预案演练要求

针对各环境风险单元，公司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救援演习，小范围的演练以及专项演练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时

间进行，总时间不少于 2 小时。通过演练，锻炼和提高相关人员在突发事故情况下的快速抢险救援，及时营救伤员、正确指导和帮助员工防护和撤离、有效消除危害后果、提高现场急救和伤员转送等应急救援技能和应急反应综合素质、有效降低事故危害，减少事故损失。定期进行演练，使应急人员更清晰地明确各自的职责和工作程序，熟练个人防护方面应采取的应急措施，提高协同作战的能力，保证应急救援工作的有效、迅速地展开。

演练前制定周密的演习计划与程序，检查演习所需的器材、工具，落实安全防护措施，对参加演习的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演练结束后，由应急指挥部对演练的效果进行分析评估，总结演练时各部门应急反应能力及演习效果，解决演练中暴露的问题。

演练过程、评估结果和问题整改结果要以文字形式记录并保存。

表 9-2 应急演练表

演练名称			
演练时间	年 月 日	演练地点	
参加人员			
演练目的			
演练内容			
基本评价			
存在不足			

改进建议	
------	--

10 奖惩

10.1 奖励

在应急救援工作中有下列表现之一的单位和个人，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1) 出色完成应急处置任务，成绩显著的。

(2) 减少环境事件造成的损失，使国家、集体和人民群众的财产免受损失或者减少损失的。

(3) 对应急救援工作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4) 有其他特殊贡献的。

10.2 责任追究

在应急救援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员视情节和危害后果，公司给予行政处分；属于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不按照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拒绝履行应急准备义务的。

(2) 不按照规定报告、通报环境事件灾难真实情况的。

(3) 拒不执行应急预案，不服从命令和指挥，或者在应急响应时临阵脱逃的。

(4) 盗窃、挪用、贪污应急救援资金或者物资的。

(5) 阻碍应急工作人员依法执行任务或者进行破坏活动的。

(6) 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的。

(7) 有其他危害环境应急工作行为的。

11 预案的评审、发布和更新

11.1 预案的评审

内部评审：应急预案草案编制完成后，应急总指挥组织各应急小组的组长对应急预案草案进行内部评审，针对应急保障措施的可性、应急分工是否明确、合理等方面进行讨论，对不合理的方进行修改。

外部评审：应急预案草案经内部评审后，邀请环境应急专家组成应急预案评估小组对应急预案草案进行评估。环境应急预案评估小组重点评估了环境应急预案的实用性、基本要素的完整性、内容格式的规范性、应急保障措施的可性以及其他相关预案的衔接性等内容。应急预案编制人员根据评估结果，对应急预案草案进行修改。

11.2 预案的发布及更新

本预案发布之日起实施生效，公司指挥部负责本预案的管理工作，公司启动应急救援预案或进行演练后，负责对救援情况和演练效果进行评价，提出修订意见，经公司总经理批准后及时修订本预案。

公司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回顾性评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应当及时进行修订：

- （一）面临的环境风险发生重大变化，需要重新进行环境风险评估的；
- （二）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发生重大变化的；
- （三）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
- （四）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 （五）在突发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对环境应急预案作出重大调整的；

(六) 其他需要修订的情况。

公司安全环保部应当在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完成后 20 个工作日内报静海区生态环境局备案。

11.3 抄送的部门、企业

该应急预案编制完成，以公司正式文件发布后。抄送总公司及周边村庄、企业。

12 预案实施、生效的时间和更新要求

12.1 预案的制定与解释

本预案由公司应急指挥部组织制定，并负责解释和组织实施。

12.2 实施及生效时间

发布日期即为实施及生效时间。

12.3 预案修订

根据环保部发布实施的《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文件，企业结合环境应急预案实施情况，至少每三年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一次回顾性评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及时修订：

（一）面临的环境风险发生重大变化，需要重新进行环境风险评估的；

（二）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发生重大变化的；

（三）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

（四）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五）在突发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对环境应急预案作出重大调整的；

（六）其他需要修订的情况。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重大修订的，修订工作参照环境应急预案制定步骤进行。对环境应急预案个别内容进行调整的，修订工作可适当简化。

根据实战经验、演练情况及实际情况等，应急指挥部组织定期

对应急预案相关内容修订和完善。

12.4 预案的备案

公司环境应急预案应当在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向天津市静海区生态环境局备案。

13 附图

附图 1 企业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厂区周边环境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及风险单元位置图

附图 4 应急疏散图

附图 5 500m 范围内环境风险受体分布图

附图 6 5000m 范围内环境风险受体分布图

附图 7 厂区雨水排口下游周边 10 公里范围图

附图 8 防止事故水进入外环境的控制、封堵系统图

14 附件

附件 1 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文件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危废合同

附件 4 历代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5 公司应急指挥部成员联系方式

附件 6 外部救援单位及政府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附件 7 应急培训计划

附件 8 应急处置卡

